

除另有界定外，本公佈所使用的詞彙與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股份或其他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下文所述所提呈發售的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所載有關股份發售的詳情。

本公佈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美國的領土及屬地、任何州以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分派。本公佈並非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出售或徵求購買本公司任何證券的要約，亦並非進行任何有關證券的投資活動或任何種類投資的邀請。發售股份並未亦將不會根據美國適用的證券法及規例登記。除非根據美國適用的證券法及規例，否則不會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發售股份不會且目前亦不打算於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

# ETERNIT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 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股份發售

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0 股股份

配售股份數目：67,5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公開發售股份數目：7,500,000 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

發售價：不高於每股發售股份 2.00 港元及預期

不低於每股發售股份 1.70 港元

(須於申請時繳足，另加 1% 經紀

佣金、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且可予退還)

面值：每股股份 0.01 港元

股份代號：1725

### 獨家保薦人



### 獨家賬簿管理人



Supreme China Securities Limited  
智華證券有限公司

### 聯席牽頭經辦人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批准已發行及根據股份發售（包括根據(i)資本化發行；(ii)股份發售及(iii)根據購股權計劃下可予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而可予發行的股份上市及買賣。假設公開發售於2018年8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之前（香港時間）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8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開始主板買賣。

股份發售包括公開發售初步提呈7,500,000股股份（有待重新分配而定）（相當於股份發售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10%），以及配售下初步提呈67,500,000股股份（可予重新分配）（相當於股份發售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90%）。公開發售與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將視乎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予以重新分配而定。

具體而言，獨家賬簿管理人可將來自配售之發售股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以滿足公開發售之有效申請。根據聯交所發出的指引信HKEEx-GL91-18，倘上述重新分配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18項應用指引而作出，則於該重新分配後可能重新分配至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向公開發售所作之最初分配的兩倍（即15,000,000股發售股份），而最終發售價須釐定於招股章程訂明的指示性發售價範圍的下限（即每股發售股份1.70港元）。

待股份獲批准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及本公司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股份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可於上市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釐定的任何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的交易須於任何交易日後的第二個營業日於中央結算系統交收。所有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活動均須遵守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我們已就股份獲納入中央結算系統作出一切必要安排。投資者應向彼等的股票經紀或其他專業顧問就結算安排的詳情尋求意見，因有關安排可能影響彼等的權利及權益。

每股發售股份的發售價將不會多於2.00港元，目前預計每股發售股份不少於1.70港元。公開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悉數支付最高指示發售價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如最終發售價低於每股發售股份2.00港元，可予以退還。

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將僅會以招股章程、申請表格及有關白表eIPO的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所述條款及條件為基準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登記獲配發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根據白表eIPO服務於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登記獲配發公開發售股份，並直接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所存有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之文本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8月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8月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以下地點索取：

(i) 以下公開發售包銷商的辦事處：

智華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27樓2701-02室
樹熊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08號光大中心13樓01-02室
黃河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81號大有大廈24樓A室

(ii) 或以下獨家保薦人的辦事處：

德健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  
第1期27樓2701室

(iii) 或公開發售收款銀行的下列任何分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港島	莊士敦道分行	香港灣仔莊士敦道152-158號
九龍	尖沙咀東分行	九龍尖沙咀東加連威老道96號 希爾頓大廈低層地下3號舖
新界	東港城分行	新界將軍澳重華路8號 東港城2樓217 D-E號

招股章程之文本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8年8月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8月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一般辦公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座及二座1樓)；或向閣下可能備有相關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的股票經紀索取。

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註明抬頭人為「中國銀行(香港)代理人有限公司－恒達科技公開發售」的隨附支票或銀行本票，須於下列時間投入上述任何收款銀行分行的特備收集箱：

**2018年8月3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8年8月4日(星期六)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18年8月6日(星期一)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8年8月7日(星期二)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  
**2018年8月8日(星期三) — 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認購申請的登記時間為2018年8月8日(星期三)(截止申請登記當日)上午十一時四十五分至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

透過**白表 eIPO**服務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8年8月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8月8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透過 **www.eipo.com.hk** 以**白表 eIPO**服務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最後申請日除外)，而就有關申請悉數繳交股款的截止時間為2018年8月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於下列日期在下列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sup>(1)</sup>：

**2018年8月3日(星期五) — 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18年8月4日(星期六)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一時正**  
**2018年8月6日(星期一)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18年8月7日(星期二) — 上午八時正至下午八時三十分**  
**2018年8月8日(星期三) — 上午八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

*附註：*

(1) 香港結算可事先知會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而不時決定更改該等時間。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在2018年8月3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至2018年8月8日(星期三)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10. 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股份發售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本公司預期將於2018年8月15日於本公司網站 [www.szeternity.com](http://www.szeternity.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公佈最終發售價、配售踴躍程度、公開發售申請認購水平以及發售股份分配基準。

公開發售分配結果、使用白色及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或根據白表 eIPO 服務，向白表 eIPO 服務供應商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成功申請人的香港身份證號碼／護照號碼／香港商業登記號碼(如適用)，以及成功申請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將透過招股章程「如何申請公開發售股份－ 11. 公佈結果」一節所述多種渠道公佈。

概不會就股份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股款發出收據。股票將僅在股份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8年8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憑證。

假設股份發售於2018年8月16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在香港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18年8月16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0股股份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725。

承董事會命  
恒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富軍

香港，2018年8月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馬富軍先生、陳筱媛女士及程彬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仲裁先生、吳季倫先生及周傑霆先生。

本公佈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szeternity.com](http://www.szeternity.com) 及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 查閱。